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6—115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哲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16]3015号）的书面文件。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6年11月2日举行2016年第81次并购重组委会议，依法对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审核，方案未获通过。并购重组委在审核中关注到，公司申请材料中关于标的资产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性与稳定性披露不充分。并购重组委认为，上述情形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出不予核准的决定。

公司董事会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并积极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经召开董事会决定继续推进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收购北京拇指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杭州搜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公司将协同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修改、补充、完善申报材料，待相关工作完成后重新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12月8日